

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參考文件

補充資料

61GI－在粉嶺聯和墟第 19 區粉嶺上水市 第 195 號地段興建政府／機構／社區設施

引言

工務小組委員會在 1999 年 4 月 14 日的會議上，審議有關 **61GI** 號工程計劃「在粉嶺聯和墟第 19 區粉嶺上水市第 195 號地段興建政府／機構／社區設施」的文件[PWSC(1999-2000)4]。會上，政府答允提供補充資料，說明 **61GI** 號工程計劃內的兒童及青年中心，會否以綜合服務隊的形式提供服務。

政府的回應

2. 我們自 1997 年 9 月開始成立綜合服務隊，集合兒童及青年中心、學校社會工作服務和外展社會工作服務等資源，為青少年提供一站式服務。政府正與現有和新開辦的兒童及青年中心的負責人合作，逐步推行這種新運作形式。每隊綜合服務隊除了提供兒童及青年中心固有的服務外，還會為中心所負責的特定服務區域內的青少年，提供以中心為本位的外展和學校社會工作服務。在 **61GI** 號工程計劃下建議興建的兒童及青年中心，將以綜合服務隊的新形式運作。

民政事務局
1999 年 4 月